祁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《关于加快培育

“数字游民”生态圈赋能乡村振兴促进大黄山

建设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祁政办〔2024〕22号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有关部门：

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将《关于加快培育“数字游民”生态圈赋能乡村振兴促进大黄山建设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 祁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 2024年8月30日

关于加快培育“数字游民”生态圈赋能乡村

振兴促进大黄山建设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按照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要求，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，推进城乡融合发展，畅通城乡要素流动，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，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。县政府决定，加快培育“数字游民”生态圈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，特制定本实施意见。

一、主要目标

加快培育“数字游民”生态圈，力争三年内，建成“数字游民”基地3个以上，吸引“数字游民”10万人次以上，注册经营主体100家以上，培育规（限）上“数字游民”企业30家以上。

二、具体措施

（一）规划培育基地样板。立足大黄山统一IP，规划建设3个“数字游民”基地样板。

1．培育“祁民公社”，依托祁门县“红茶和中医药”两大特色，建设共创工厂、疗愈农场、“祁红+咖啡”基地等项目，打造成集住宿、社交、办公、生产为一体的“数字游民”社区。

2．培育“黄山π”，依托牯牛降国家级自然保护区，建设亲子慢生活度假区、国家级生物多样性自然教育基地，打造集数字创意、森林度假、百草科研、运动探秘于一体的祁门生态创意谷。

3．培育“传祁·茶与瓷”，建设艺术驻留、沉浸演艺、短剧创作、高端宿集等内容，充分激发创意设计主体创新动力和生产活力。

（二）加快完善配套设施。完善“数字游民”基地的数字、生活、交通、安全等基础设施，打造功能齐全、品质高端、活力十足、宜居宜业的一流“数字游民”工作环境。

4．优惠网络套餐，创新推出“游民卡”，提供“量化套餐打折+流量再赠送”服务，全面推进基地5G网络建设和应用，确保“数字游民”基地千兆光纤网络能力全覆盖。

5．完善交通设施，健全高铁站、景区景点、县城到“数字游民”基地的公共交通设施，完善基地周边健身步道、骑行道、停车场等，推出更多“数字游民”喜爱的出行方式。

6．畅享美好生活，支持“数字游民”基地建设咖啡馆、酒吧、餐馆等消费场所，推出茶饮品、草药饮品；完善基地周边的教育、医疗、康养、文化、体育等公共服务体系，持续营造“松弛感”的工作环境。

（三）提升生产生活品质。为“数字游民”提供优质的生产场地和生活保障。

7．奖励驻留祁门，2025—2027年，长期租住在“数字游民”基地半年以上，补助租金20%；一年内入住祁门境内民宿30天以上，补助房费10%。

8．支持落户祁门，鼓励“数字游民”购房长居，由“游民”变“居民”，按照购房合同10%左右比例，给予3万～10万元的购房奖励。

9．保障安居祁门，优先安排“数字游民”子女入学寄宿制公立学校，为“数字游民”及家人在医疗服务、安居保障、社会保险等方面提供全方位、“一站式”服务。

（四）全力支持创意创新。打造“数字游民”孵化器，加快新业态、新模式创新，掀起一轮创业创新创造高潮。

10．支持项目落地，成立“数字游民”创业基金，鼓励带动研发成果和创新项目“落地生根”，根据项目成熟情况，给予50万～200万元的天使创投资金。

11．发展创意经济，加强对创业群体技能培训，通过实训营、众创中心等平台，为“数字游民”提供各种创意创新项目路演、线下应用的场地需求，激发“数字游民”创业活力、技术转化能力。

12．建设游民工厂，引导高等院校毕业生在基地相关领域就业创业，重点支持年轻人喜爱的咖啡、茶饮、酒类、中草药等产业，助力生产具有地域特色的新产品。

13．专属创业贴息，完善创新创业金融支持体系，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联合金融机构基于新型政银担合作模式，推出“游民贷”担保贷款产品（试行3年），最高可享受创业贷款200个bp的专属贴息。

14．优先保障用地，加快盘活现有存量资产，统筹推进村集体经营性用地入市，优先保障“数字游民”项目建设。

15．享受超值工分，“一祁玩”平台设立“数字游民”专区，定期发布设计、规划、创意、文案、调查等工单，“数字游民”通过完成工单赢取“工分”（“工分”等同于消费券），可在“一祁玩”程序的美食、美礼、美景、美宿等各类消费中，进行超值抵扣。

三、保障机制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加强以政府为主导、多部门联动的工作推进机制，在县“大黄山”办公室下设“数字游民”专班，进行全流程服务。加强统筹协调，理清生态圈需求和发展思路，重点规划生态圈治理、生态圈服务基础设施运营、公共事业管理等领域建设，根据需要拓展其他建设项目，打造具有本地特色的“祁民”范。

（二）强化服务保障。建立各部门协同工作机制，各责任部门制定相关实施细则，进一步规范程序，优化申报流程，大力推行“即申即享”“免申即享”，提高政策兑现效率，持续优化“数字游民”体验。积极协助“数字游民”对上争取人才项目支持政策，加强对有创业意愿的“数字游民”群体提供创业指导、创业培训、登记注册、证件审批等全程帮办代办服务。

（三）强化跟踪问效。定期组织调度，压实各单位责任，加强工作协调、资源整合、要素保障，形成整体合力。不定期对“数字游民”基地开展综合评价，从基地吸引力、优势产品、入住率、游民满意度等方面进行测评，督促政策落实。

（四）强化宣传推介。依托大黄山建设平台，向全球“云推介”、安利，让全球“数字游民”群体全面了解祁门、融入祁门、成为“祁民”。积极组织开展“数字游民”交友会，分享心得、寻找共鸣，全力推广边工作、边旅行，边度假、边交友，边学习、边创业的“数字游民”模式。

本实施意见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，试行三年。由祁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负责解释。